

城市是光与热的集合

□仇士鹏

某地的城管局曾收到一封来信,有市民希望能将路灯熄灭的时间延迟15分钟。这个要求有些莫名其妙。

打听后得知,原来,市民的母亲是环卫工人,4点半就上街清扫马路了。在当地,为了防止电能浪费,会让路灯在早晨定时熄灭。但那时还未破晓,天色依旧很暗。灰蒙蒙的环境让她不仅难以发现清扫死角,而且无法判断垃圾袋里是否有尖锐物品,一不留神,就会划出血淋淋的伤口,甚至弄伤眼睛。

城管局迅速核实,发现其母亲负责的路段因为开关的设置,确实会让路灯在天亮之前就早早关闭。因此,他们与市政维护承包方协调,把亮灯时间延长了20分钟,一直等到夜色彻底褪去,晨光洒落,视野足够清晰后,再让路灯下班。

卢梭曾说:“房屋只构成城镇,市民才构成城。”对城市而言,人间烟火是最根本的生命力,所以城市从不是一个生冷的词语,而是光与热的集合。当凌晨五点,天地还未完全实现昼夜交接时,城市为辛勤工作的人们撑起属于它的光明,与此同时一起发着光的,还有一颗颗温暖的心。他们是生活底层的劳动者,但城市并没有漠视其需求,而是尊重并善待、支持着他们的劳动。当环卫

工人起早贪黑地为城市进行美容和保养时,城市也为他们留足了光明与温暖。这就是人本理念。而这种“被在乎”的感觉,是最强劲的推动力,让他们工作起来愈发一丝不苟,也让光与热有了更充沛的回流。

新闻报道过一家餐馆,彭家正汤。每天早上六点多钟,在别的店刚刚开门、还未营业时,这家已是门庭若市,座椅上坐满了橘红色的身影。他们都是环卫工人,清扫完马路后,便过来吃早饭。店员和他们已经很熟了,看到人来,就会盛上一碗热气腾腾的胡辣汤,让他们微寒的肠胃一整天都是暖洋洋的。环卫工人说,这里每天有热水供应,夏天还有酸梅汤,随意自取。有年长的环卫工在这里已经吃了三年了,从没被要求付过一分钱。免费,是这家店和环卫工人的约定,也是铭刻在笑容里的无言的默契。

老板说,他也是从苦日子里走出来的,如今回头看去,能在这些仍处在生活底层的人身上看到自己的影子,看到自己曾经的怯懦、自卑、木讷与蒙昧,也看到善良、细致、热情与乐观。这些人,是复杂的,也是简单的、纯粹的。他们懂得如何清扫道路,也懂得如何清扫生活中的灰尘和垃圾,再大的艰难也不能将他们压垮。他知道,很多人距离脱离

苦海,所差的只是一双手。

记得当年,老板就是靠着别人的无私帮助才能一步步走到今天——那些人从不指望一个穷小子能带给他多大的回报,只是出于内心某种温暖的想法,想要拉他一把。而在伸出的手里,那份温暖也被传递到了他的心底。穷则独善其身,达则兼济天下,这让他隐隐领悟到了存在的意义,便更想把它继续传递下去。

而环卫工人也很珍重这份善意。世人嫌环卫工人脏,但他们从没有弄脏过店里的一桌一椅一块砖,作为清扫马路的人,他们更知道随地吐痰和乱扔烟头是多么让人糟心。此外,他们还会主动帮助收拾碗筷、清理垃圾,用自己的方式回馈老板的帮助。

有人说,因为一个人,爱上一座城。我想,所谓城市的温度,便是人对于城市的认同和归属感。当你漂泊半生,经历了世事浮沉后,也许印象最深刻的却是某个潦倒的风雨夜,某个陌生人赠予你的一碗馄饨,你会因此想到给你温暖的那个店铺,想到那座让你倍感亲切的城市。一座城市的口碑聚沙成塔,那份温暖也如蒲公英般,飘满天涯。

或许,只有这样的城市,才不是冰冷的钢筋森林,而被叫作人间。

眼睛需要养一养

□马亚伟

这是一个让人眼花缭乱的年代。我们的眼睛,每天接收大量繁杂的信息。各种图和景,各种人和事,乱纷纷,吵嚷嚷,都在不断地干扰眼睛。视觉一次次被冲击,会让人感到麻木和疲惫。眼睛的接收能力、欣赏能力和洞察能力因此而下降,我们甚至变得对美的景色熟视无睹,对爱你的人漠然无视。

尤其是手机的入侵,简直是在摧毁人的眼睛。很多人捧着手机刷抖音,一刷就是小半天。那些毫无营养的内容强烈刺激着人的眼睛,让人目不暇接,让人目眩神迷。短暂的刺激之后,你会发现,你的眼睛变得空洞无神,目光呆滞,灵动之气尽失。眼睛是心灵的窗户,没有一双顾盼自如和洞察世界的眼睛,等于心灵蒙尘了。我们常说,心灵要经常清洗,那么作为心灵窗户的眼睛,也应该经常擦洗一新。我以为,清洗眼睛的方法是经常养一养眼睛。把眼睛养护好,双目才会重新清澈,重新灵动,重新敏锐。

大家都说,美的事物养眼。确实如此,多欣赏美的事物,眼睛会得到滋养,身心也会随之愉悦。所以很多人选择抛开手机,丢下身后的纷繁杂乱,奔向大自然,借助美景来养一养眼睛。大自然中天然的颜色,对眼睛是最好的滋养。你试过没有,长久地凝视绿色,眼睛会感到润泽舒适。这种美好的感受,是网络上的各种各样的美图远远比不上的。养眼只是一种途径,归根结底,是为了养护我们的心灵。当你置身于一片安静的美景之中,会觉得眼睛像是被清泉水洗过一样,变得明朗起来,眼前的景色也更加美好动人。与此同时,我们的身体变得轻盈自在,心灵也无比放松。眼睛与心灵是相辅相成的,眼睛传递给心灵美好的信息,心灵会得到滋养;心灵得到了滋养,眼睛会更加干净明澈。

现代画家、诗人心木,是一个对美有着天然敏感的人。他19岁的时候,曾经带了很多书,把自己关在山上阅读好几年。一边读书,一边用山间四时美景来养护眼睛,滋润心灵。草木萌发,花开灿烂,落叶纷飞,白雪飘零,都是大自然对一双眼睛和一颗心灵最美的洗礼。美景和书籍同时养眼养心,使得心木拥有了比常人更加简单单纯而又丰富美好的内涵。他画画、写诗、著书,心无旁骛。没有世俗的一切纷扰搅扰双眼,没有人世的一切喧嚣搅扰心灵,心木在山中隐居的生活过了几年,他把自己的眼睛和心灵养得无比澄澈,同时取得了不小的艺术成就。他的一生都在践行“养眼”,因为时刻保持着眼睛的敏感和敏锐,他对美的感受能力非凡。美是他生命的主旋律,也是他沧桑人生的一种救赎。

养眼睛,就是在养心灵。我们知道的很多名人都主动屏蔽了眼前的缤纷和绚烂,过着更加养护眼睛、关照心灵的简单生活。比如选择归隐山林的王维,比如隐居瓦尔登湖的梭罗,他们眼中有关,心中有诗,活得明白清醒,诗意盎然。我们普通的凡夫俗子,也需要养一养眼睛。

养眼睛,还有一种最简单的方法,就是闭目。都说闭目养神,其实闭目养神的也是心灵。闭目,就是主动关闭那些让你眼花缭乱的的信息,让自己的眼睛得到休憩和放松。很多时候,人需要切断与纷繁外界的联系,给自己一片安宁,如此才可以养护眼睛和心灵。

生活纷繁,俗世缭乱,记得养一养自己的眼睛!

爱的回声

□陈卫中

上个月,妻子脑部小疾,住市一院治疗10日。我白天上班、管饭,晚上陪夜,忙而不乱。妻子说,辛苦你了。我说,这是应该的、必须的,而且还要照顾更周到、表现更好。妻子笑了。

和妻子邻床的一位病人,姓刘,60来岁。他因突发脑疾,反应迟缓,语言丧失,在乡中心医院治疗3天后,转到这儿住院的。陪护他的是他的妻子,后来我们称她刘嫂。老刘生活不能自理,照顾起来比较难。他妻子喂他吃饭、吃药,拉他下床走动,总是含糊地冒出两字“不好”,整天躺在床上睡觉,好像有睡不完的觉似的。饭可以不吃,但药无论如何得吃下去。对于老刘的不配合,刘嫂有时发急,实在急得不行,偶尔就加上点“武力”。

照顾老刘的还有她的女儿。女儿住镇上,有40分钟车程,还要上班,刘嫂让她隔两三天晚上来看一次就行。但她女儿基本每天晚上都来,周末整天陪在这里。女儿来时,总是提着一个袋子,带来衣服、水果、营养品等东西。

两天后,我惊奇地发现,老刘好像“听”他女儿的话。女儿喂他吃药,他会把嘴张得很大,药也顺利咽下去。女儿扶他下床走路,他也不说“不好”,乖乖地在女儿搀扶下向前走。但更多的时候,老刘仍在睡觉,女儿就给父亲翻身,轻轻地给他捶背。我把这个发现告诉妻子。我说,真是父女连心啊。难道血缘竟有如此魔力,多年的夫妻不如一滴血啊。妻子突然压低了声音,告诉我一个刘嫂说给她的故事。

这个女孩,是刘哥刘嫂的女儿,但又不是他们的亲生女儿。刘哥刘嫂结婚两年,一直没有怀上孩子。一天晚上,他们突然听到了婴儿的连续的哭声。夫妇俩开门一看,一个裹着襁褓的婴儿放在门口。夫妻俩出门四周寻看,没见到一个人影。他们如获至宝,决定收养这个孩子。从此,夫妇俩有了掌上明珠。又两年后,女孩会跑会说,可爱极了,两口子看在眼里爱在心上。更意外的是,刘嫂的肚子突然有了动静,怀上了孩子。

但那个时候,计划生育管得异常的紧,一家只准有一个孩子。村干部说,要么把孩子送走,要么打掉肚里的孩子。这下难坏了他们夫妇。看看活泼可爱的孩子,摸摸日渐隆起的肚子,什么样的抉择都是困难的、伤心的,甚至是致命的。他们作出最终的选择,于是有了如今的这个非亲生的女儿。刘哥刘嫂苦了半辈子,拿出了所有积蓄,帮女儿在镇上砌了两上两下的楼房,成了家。

从心底里,我佩服刘哥刘嫂,这一对来自农村的夫妇。看着熟睡着的刘哥和依偎在他身边的刘嫂,内心升起一股崇敬之感。

神志不清的刘哥,此时,可能根本认不出她的女儿,也可能根本感受不到女儿对他的爱。也许,刘哥这一辈子就会这样,再也不会认出他的女儿;也许,还有一种可能,一段时间后刘哥会清醒过来,但他一定不会记得这些日子里发生的事,一定不会记得女儿为他的所有付出。

爱出者爱返,福来者福往。多年来,刘哥刘嫂种下爱的种子,如今在这个女儿身上开了花,结了果。穿越漫漫时空,爱就是那样的纯洁,回声也是那样的响亮。



冬日山村

李海波 摄

“假如我是一朵雪花,翩翩地在半空里潇洒,我一定认清我的方向——飞扬,飞扬,飞扬,——这地面上有我的方向。不去那冷清的幽谷,不去那凄清的山麓,也不去荒街去惆怅——飞扬,飞扬,飞扬,——”读到徐志摩的《雪花的快乐》时,情不自禁地想起了故乡的雪。

故乡盐城在苏北里下河腹地,气候适中,但冬天必下几场大雪,且雪来得特豪爽洒脱。老家有俗语:春雾狂风,冬雾雪。往往是连续三四天雾后,白雪公主就身着美丽的“婚纱”下凡人间了。她的步伐是那么轻盈、潇洒、飘逸,唯恐惊扰了刚进入“冬闲”的乡人们的平静生活。那纷纷扬扬、飘飘洒洒的雪花,在空中摇曳着清幽雅致的舞姿,然后悠悠地洒落下来,给房屋、树木、草垛、田野披上一层柔和炫目的洁白。银装素裹,冰清玉洁,成了故乡冬天最本真的底色,童话般晶莹,梦幻般纯净,诗情而画意。

“忽如一夜春风来,千树万树梨花开”。雪,越大,越下越欢,没过多久,就尺把厚,此时,最开心最快乐自然是一群无忧无虑的孩子们了。那时年代穷,压根不知“玩具”这名词,更不会花钱买玩具,但下雪天便成了孩子们的天然大玩具,最

美娱乐场所。他们像一群出笼的小鸟一齐飞向白色的大自然,储雪、打雪仗、滚雪球、堆雪人……一个个似撒欢儿的小马驹,人人忙得乱蹦乱跳,大呼小叫,汗流浹背。渴,雪当白糖吃,饿,雪当白面吃。小脸通红,却不亦乐乎,乐不思蜀。直至各自的父母“一二三、三二一”的唤斥自己的乳名……

瑞雪兆丰年!这是故乡家喻户晓晓妇孺皆知冬日里常挂嘴边之言。冬雪是麦子的棉被,而融

故乡的雪

□戚思翠

化的雪水则是滋润麦子旺盛生机的琼浆玉露。“冬天麦盖三层被,来年枕着馒头睡”,这句生动逼真的农谚勾勒出美丽的前景,正是一幅令庄稼人憧憬向往的“丰收图”呢。所以,每逢下雪天,他们会默默地祈祷着:老天爷,感谢您的恩赐!下吧,下吧,下的越大越好!晚上睡觉,屋外传来雪

温暖的火炉

□刘波澜

着茶香和花香。

火炉不仅带来了温暖,随之而来的还有烤红薯之类的美味。红薯,是冬日乡间最常见的食物。把刚从地窖里取出的红薯洗净,放进火炉里,不一会儿,满屋飘香。烤好的红薯,外焦里嫩,用手一掰,热气腾腾,香气扑鼻,咬上一口,香甜软糯。烤得焦黄的红薯皮,尤其好吃。有时,母亲也会掀开炉盖,坐上铁锅,炒玉米粒、炒黄豆,甚至炒当时很少见的花生,给我们吃。总之,炉火熊熊的日子,放学回家,经常会有意外的惊喜等着我。

大雪纷飞的日子,屋顶上一片银白,厚厚的积雪,压得树枝嘎嘎作响。这样的天气,父亲不再出去干活,左邻右舍也窝在家里不来串门,母亲早早把院门收拾好,一家人围炉而坐。

母亲坐在凳子上纳鞋底,我把书桌搬到火炉跟前写作业,父亲会趁这难得的闲日子喝点小酒解乏。每次父亲喝酒,母亲都要给他准备点下酒菜,她说:“喝酒配点菜,不伤胃!”多数时候是一碟腌好的芥菜,有时也会油炸一碟花生米,或者炒几个鸡蛋。酒菜备齐,酒瓶、酒盅,还有碟子啥的,全都放在火炉台面上。

父亲每喝一盅酒,便用筷子夹小菜送进嘴里,

然后半仰起头,闭上眼睛,细嚼慢咽,满脸陶醉。看着父亲优哉游哉的模样,我馋得口水直流,便向父亲讨酒喝。父亲笑笑,拿根筷子,往酒盅里沾沾,送到我嘴里。我用舌头舔舔筷子头,咂吧咂吧嘴,又苦又辣,呛得我咳嗽不止。

酒喝至微醺时,父亲两腮酡红,双眼迷离,说话已是含混不清,偏偏这时,他会提问一些离奇古怪的问题,譬如“一头牛面向北,先向后转然后向东转,这时牛尾巴朝哪”,还有“一个西瓜切几刀能切成9块”。我常常答得驴唇不对马嘴,满面红光的父亲大笑不止:“傻儿子,可得好好读书!”每当此时,母亲也会停下手里的针线活,跟着一起笑。炉火似乎也随父亲感染,跟着兴奋起来,火光在父亲脸上欢快地跳跃。

屋外寒风凛冽,屋内暖意融融,火炉里传来炭块炸裂的噼啪声,碟子里吃剩的花生米被火烤得吱吱冒油。

圆肚子铸铁火炉,陪伴了我们好多年,直到前几年老家接通了煤层气,它这个老古董才算彻底退出了历史舞台。而今,每次回到乡下老家,看到柴房里锈迹斑斑的火炉,那些围炉而坐的陈年往事就浮现于眼前,耳边似乎又响起火炉“呼呼”的歌声。